

外交人员的职责和权利

一、外交人员的职责

外交人员根据职务和工作分工，履行下列职责：

- 1、维护国家主权、安全、荣誉和利益；
- 2、贯彻执行国家外交方针政策；
- 3、代表国家提出外交交涉；
- 4、发展中国与驻在国之间的关系，参与国际组织活动，促进双边和多边友好建立与合作；
- 5、维护中国公民和法人在国外的正当权益；
- 6、报告驻在国情况和有关地区、国际形势；
- 7、介绍中国情况和内外政策，增进驻在国和世界对中国的了解；
- 8、履行其他外交或者领事职责。

二、外交人员的特权

外交人员依照我国缔结或参加的国际条约，在驻外期间享有相应的特权和豁免。

外交人员不得滥用特权和豁免，未经批准不得放弃特权和豁免。

三、外交人员的工资和福利

外交人员实行职务、衔级与级别相结合的工资制度，按照国家规定享受津贴、补贴（包括车辆补贴或交通补贴）。国家为外交人员提供必要的医疗保障和安全措施，并按照规定提供必要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外交人员享受国家规定

的带薪年假和任期假。外交人员离任回国时，可将所购自用车辆携带回国，并享受税收优惠。

四、外交人员的职衔晋升

在驻外工作期间，对符合国家规定相关条件的外交人员，可以晋升相应外交职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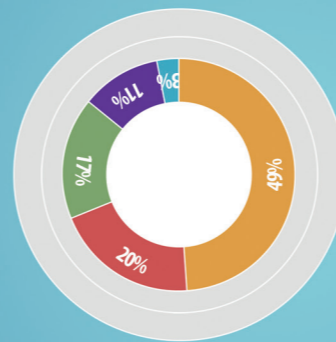
五、外交人员的配偶和子女

外交人员的配偶可随任，同时享受相应补贴和休假待遇。不随任者可享受相应的探亲假旅费和补贴。

随任的外交人员配偶为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在编人员，国有独资企业或公司、国有资本控股公司人员或者现役军人的，其工作安排按照国家规定办理，原单位不得将其开除、辞退或者收取补偿金、管理费等费用。

外交人员的未成年子女，经批准可赴驻外外交机构所在国随居、就读或探亲。如在驻在地（官方语言非英语）国际学校接受相当于国内小学和初中阶段全日制教育，国家承担50%至90%的教育费用。成年子女和父母（包括配偶父母）可赴驻外机构探亲。

驻外教育处（组）分布



- 欧洲：32个
- 美洲：13个
- 亚洲：11个
- 大洋洲：7个
- 非洲：2个

教育驻外工作简介



一、驻外教育机构成立背景

1952年，我国在中国驻苏联大使馆设立了“留学生管理处”，其工作人员由教育部选拔并派出。同时，在一些接受中国留学生较多的国家，也开始陆续安排由教育部选派的工作人员到中国驻外使（领）馆开展工作，或由使（领）馆指定专人负责留学生工作。此后，在中国驻外使（领）馆内设立专门机构、安排编制，派遣或安排专职工作人员负责出国留学管理工作就成为一项管理制度和政策机制并沿用至今。

二、目前驻外教育机构分布情况

我国已在40个国家的65个驻外使（领）馆设有教育处（组），包括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设有常驻团，在欧盟使团设有教育文化处。具体分布为：亚洲11个、非洲2个、大洋洲7个、美洲13个、欧洲32个。

三、驻外教育处（组）工作主要内容

驻外教育处（组）的工作主要包括：留学生管理服务，推动和完善双边以及多边教育合作和教育互访，引进国外优质教育资源，汉语国际推广，来华留学工作，教育调研以及人才工作等7项任务。

四、目前我国留学人员基本概况

据统计，2011年度我国出国留学人员总数为

33.97万人，其中：国家公派1.28万人，单位公派1.21万人，自费留学31.48万人。2011年度各类留学回国人员总数为18.62万人，其中：国家公派0.93万人，单位公派0.77万人，自费留学16.92万人。

从1978年到2011年底，各类出国留学人员总数达224.51万人。截至2011年底，以留学身份出国，在外的留学人员有142.67万人，其中110.88万人正在国外进行相关阶段的学习和研究。改革开放以来，留学回国人员总数达81.84万人，有72.02%的留学人员学成后选择回国发展。

五、来华留学的发展趋势

1950年，我国开始接收来自东欧的第一批留学生进入清华大学学习，标志着我国来华留学教育的开始。62年来，来华留学生人数从1950年的33人，达到2011年的29万多人，留学生的国别也从1950年东欧5个国家发展到2011年来自世界各地194个国家和地区。

2010年9月，教育部颁布了“留学中国计划”。该计划提出到2020年，全国在内地高校就读的外国留学生要达到50万人次，其中接受高等学历教育的留学生要达到15万人，来华留学生的生源国别和层次类别更加均衡合理，使我国成为亚洲最大的留学目的国。

驻外使（领）馆教育处（组）是我国教育外事工作的“前哨”与“桥梁”，在我国教育外事工作整体格局中处于重要位置。

近年来，驻外使（领）馆教育处（组）勤奋工作，开拓创新，巩固和加强官方交流，积极拓展民间渠道，推动驻在国与我国的教育交流向更广领域、更深层次发展，为扩大教育对外开放创造了必要的基础和条件。

积极配合国家人才强国战略的实施，创新工作机制，探索新形势下吸引海外优尖人才回国、为国服务的新途径。不断加大对“长江学者奖励计划”、“春晖计划”、“中国留学人员广州科技交流会”、“‘春晖杯’中国留学人员创新创业大赛”等平台的推广力度，以长远眼光和战略思维，吸引和激励更多在外留学人员回国或以多种方式为国服务。

加强对留学人员的服务与管理，以人为本，真正把各处（组）建设成为“留学人员之家”。积极贯彻执行教育部与外交部联合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做好在外留学人员工作的意见》，配合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大力推进“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和“国家优秀自费留学生奖学金项目”等在驻在国的执行工作。15年间共接收管理各类公派留学人员91560多人。自“国家优秀自费留学生奖学金”设立以来，推荐获奖的自费留学人员近3000人。

抓住有利时机，大力推进对外汉语教学和孔子学院建设工作，为发展对外汉语教学和弘扬中国文化奠定了基础。截至2011年底，在驻外使（领）馆教育

处（组）的大力协助下，各国已建立358所孔子学院和500个孔子课堂，分布在105个国家和地区。

积极引进优质教育资源，加强调研工作，推动国内教育的改革与发展。



左图：2012年驻英国使馆教育处举办新春招待会。

下图：驻埃及教育处和留学生一起包饺子过年。



上图：驻慕尼黑总领馆教育组看望遇车祸受伤的留学生。

右图：驻日本使馆教育处举行中国留学生学友干部新年联欢会。



左图：2009年，驻洛杉矶总领馆教育组举办公派生联谊会并纪念中美建交30周年。